

证券代码：871329

证券简称：ST 丰润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丰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仲裁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仲裁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及最新进展

- (一) 挂牌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申请人
- (二) 收到仲裁通知书的日期：2025 年 6 月 20 日
- (三) 仲裁受理日期：2025 年 1 月 17 日
- (四) 仲裁机构的名称：哈尔滨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 (五) 反请求情况：无
- (六) 本案件的最新进展

公司收到哈尔滨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仲裁申请书》等文件，关于仲裁受理日期说明：我司从《仲裁申请书》上无法得知具体仲裁受理日期，现填写日期为《仲裁申请书》落款日期。

二、本次仲裁事项的基本情况

(一) 当事人基本信息：

1、申请人

姓名或名称：李英刚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无

2、被申请人

姓名或名称：丰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国锋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本公司

（二）案件事实及纠纷起因：

1. 2023 年 4 月 19 日，李英刚在丰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宜昌丰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陪同客户检查时，由于车间湿滑导致跌倒肋骨骨折，李英刚将医疗发票给丰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并让其申报工伤，后其反馈单位给予申报工伤并报销，但丰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直未报销，故申请仲裁。

2. 李英刚 2009 年 11 月 16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 日一直在丰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作，丰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依法为李英刚缴纳社会保险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三十八条、第四十六条、第四十七条，丰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应当向李英刚支付经济补偿金 29.14 万元。

（三）仲裁请求和理由：

1. 请求裁决支付李英刚 2023 年 4 月工伤医疗费 1455.71 元。

2. 请求裁决支付李英刚经济补偿 29.14 万元。

三、本次仲裁案件进展情况

（一）其他进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案件尚未裁定。

四、本次仲裁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及公司应对措施

（一）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本次诉讼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积极妥善处理本次诉讼，避免对公司及投资者造成损失，并根据诉讼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未对公司财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公司采取的措施

针对上述仲裁事项公司将妥善处理，收集证据，积极应对。

五、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公司所有信息请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目录

哈尔滨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仲裁申请书》

丰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23日